《便民充电桩服务规范》

团体编制说明

在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电动汽车逐渐替代传统燃油汽车的背景下，电动汽车在居民生活中越来越普及，也是绿色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增加了电动汽车日常配套设施需求，加速了相关充电设备的发展，加设充电桩成为了需要，充电桩问题涉及到居民生活的多个方面，如场所选择，设备管理服务方面，尤其在确保充电安全方面，避免发生充电事故，面对不断增加的充电桩，相应需要相关的标准去规范和确保充电桩的正确使用和服务，促进新能源汽车的更好普及。

此标准编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对电气化设备、控制系统、生产原辅料质量、产品质量要求均作出了相关的规定，此标准包含了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便民充电桩分类、服务机构要求等章。

标准中明确了开展相关业务所需要的经营资质，场所文件，相关人员具备的资质经验，引用相关的国家标准，如国家能源行业的标准及国家计量检定标准对相关的充电设备进行检验，确保相关的设备质量安全，同时规范人员管理招聘培训流程，确保充电服务中的正确安全操作流程，明确收费遵循供电局相关标准，提供售后反馈服务更好促进行业的发展。

本标准起草单位：广东省茂名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茂名华达石华物业有限公司、广东石油化工学院、茂名华检实验科技有限公司、茂名市茂南优越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茂名技师学院，茂名飞创物业服务评估监理有限公司、茂名市富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茂名市富熙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茂名市至善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茂名市住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茂名市佳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茂名金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茂名市家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茂名市润隆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茂名海瑞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建、刘海平、谭红华、韦桂樱、梁红宇、朱冠华、王焮灏、曹景、王广宁曹晓宝、杨靖、 袁雪松、叶兴光、杨富珍、林帝辉、杜劲、李日红、梁景瑞。